

清溪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6年)

部门名称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126	下属二级单位数	0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(万元)
	基本支出	3,240.54	财政拨款	3,515.35
	项目支出	11.21	其他资金	0.00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(万元)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市本级使用资金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263.59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
总体绩效目标	<p>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是一所公办小学，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，现有教学班38个，学生1869人，现有在编教师77人，编外教师29人，临工20人。在2025年，将合理安排使用资金，努力提高教学质量，探索创新教学模式和方法，加强教学管理，加强队伍建设，建立健全的教学评估体系，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良好。</p>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(元)	期望达到的目标(概述)
	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(随班就读及送教上门经费)	2026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(随班就读及送教上门经费)为154000元(2024年9月残疾学生13人*7000+2025年9月残疾学生21*3000=154000元)。	154,000.00	期望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良好。
	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(镇级,小学)	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我市园区、镇(街)公办中小学公用经费供给标准的通知《东府办【2018】24号》文件，小学公用经费标准为每生2340元/每学年。其中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(镇级,小学)的标准为1055元/每学年，我校2025年9月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1869-21=1848人，所以我校“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(镇级,小学)应该为1848*(2340*90%-1150-135)=1517208元。	1,517,208.00	期望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良好。
	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及小学一年级字典(小学)	根据关于下达2022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学生字典补助资金的通知《东财函【2022】136号》文件，小学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135元/每学年和小学一年级学生字典14元/每学年。我校2025年9月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1869人，一年学生386人，一年级学生字典386*14=5404元由教管中心支付，所以我校“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应该为1869-135=252315元。	252,315.00	期望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良好。
	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(小学)	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我市园区、镇(街)公办中小学公用经费供给标准的通知《东府办【2018】24号》文件，小学公用经费标准为每生2340元/每学年。其中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(小学)的标准为1150元/每学年，我校2025年9月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1869-残疾学生21人=1848人，所以我校“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应该为1848*1150=2125200元。	2,125,200.00	期望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良好。
公办小学校内课后服务财政专项补助专项	根据清办复【2023】92号《关于同意拨付我镇公办小学校内课后服务财政专项补助经费的复函》文件，按上一年度秋季学期公办小学在校生人数和每生每年200元的标准计补下一年度义务教育阶段校内课后服务财政补助，逐年纳入我镇公办小学部门预算。	112,140.00	我校2026年计划开展课后服务项目数量19个，2026年市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合计1869*200*30%=112140元，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良好。	
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	
绩效指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小学生补助标准（元/人/年）	公用经费标准每生每人每年2340元； 课后服务补贴标准每生每人每年200元	公用经费标准每生每人每年2340元； 课后服务补贴标准每生每人每年200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在校生数（学位数）	1869人	1869人
		质量指标	培训学生满意度	≥90%	≥90%
			经费覆盖率	100%	100%
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100%	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100%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教育教学质量	良好	良好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≥90%	

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6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

项目名称	公办小学校内课后服务财政专项补助专项				
项目类型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3	到期年度	2099	
2026年预算金额	11214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根据东莞市教育局《关于下达2023年课后服务市级专项财政补贴经费的通知》文件，从2023年开始，按上一年度秋季学期公办小学在校生人数和每生每年200元的标准计补下一年度义务教育阶段校内课后服务财政补助。我校2025年9月学生人数为1869人，现申请373800元。				
	2026年度目标				
	根据东莞市教育局《关于下达2023年课后服务市级专项财政补贴经费的通知》文件，从2023年开始，按上一年度秋季学期公办小学在校生人数和每生每年200元的标准计补下一年度义务教育阶段校内课后服务财政补助。我校2025年9月学生人数为1869人，现申请373800元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小学生补助标准（元/人/年）	每学生每年200元	每学生每年200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的项目数量（个）	1869人	1869人
		质量指标			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教育教学质量	良好	良好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0%	100%	
财政分局批复意见	经审核，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及时采集相关数据，做好绩效监控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				

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6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

项目名称	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（小学）				
项目类型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3	到期年度	2099	
2026年预算金额	21252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我市园区、镇（街）公办中小学公用经费供给标准的通知《东府办【2018】24号》文件，小学公用经费标准为每生2340元/每学年。其中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（小学）的标准为1150元/每学年，我校2025年9月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1869-残疾学生21人=1848人，所以我校“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应该为1848*1150=2125200元。				
	2026年度目标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小学生补助标准（元/人/年）	1150元	1150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在校生数（学位数）	1869人	1869人
		质量指标	经费覆盖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及时发放	及时发放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教育教学质量	良好	良好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学校满意度	100%	
财政分局批复意见	经审核，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及时采集相关数据，做好绩效监控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				

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6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

项目名称	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及小学一年级字典（小学）				
项目类型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3	到期年度	2099	
2026年预算金额	252315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根据关于下达2022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学生字典补助资金的通知《东财函【2022】136号》文件，小学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135元/每学年和小学一年级学生字典14元/每学年。我校2025年9月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1869人，一年学生386人，一年级学生字典386*14=5404元由教管中心支付，所以我校“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应该为1869-135=252315元。				
	2026年度目标				
	根据关于下达2022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学生字典补助资金的通知《东财函【2022】136号》文件，小学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135元/每学年和小学一年级学生字典14元/每学年。我校2025年9月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1869人，一年学生386人，一年级学生字典386*14=5404元由教管中心支付，所以我校“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应该为1869-135=252315元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小学生补助标准（元/人/年）	小学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135元，一年字典14元。	小学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135元，一年字典14元。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在校生数（学位数）	在校生1869人，其中一年级学生386人。	在校生1869人，其中一年级学生386人。
		质量指标	经费覆盖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教育教学质量	良好	良好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学校满意度	100%	
财政分局批复意见	经审核，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及时采集相关数据，做好绩效监控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				

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6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

项目名称		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（镇级，小学）			
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
用款单位	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3	到期年度	2099
2026年预算金额		1517208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我市园区、镇（街）公办中小学公用经费供给标准的通知《东府办【2018】24号》文件，小学公用经费标准为每生2340元/每学年。其中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（镇级，小学）的标准为1055元/每学年，我校2025年9月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1869-21=1848人，所以我校“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（镇级，小学）应该为1848*（2340*90%-1150-135）=1517208元。			
		2026年度目标			
		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我市园区、镇（街）公办中小学公用经费供给标准的通知《东府办【2018】24号》文件，小学公用经费标准为每生2340元/每学年。其中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（镇级，小学）的标准为1055元/每学年，我校2025年9月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1869-21=1848人，所以我校“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（镇级，小学）应该为1848*（2340*90%-1150-135）=1517208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小学生补助标准（元/人/年）	每学生每年1055元	每学生每年1055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在校生数（学位数）	1869人	1869人
		质量指标			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及时发放	及时发放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教育教学质量	良好	良好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学校满意度	100%	
财政分局批复意见		经审核，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及时采集相关数据，做好绩效监控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			

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6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

项目名称	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（随班就读及送教上门经费）				
项目类型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第三小学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5	到期年度	2099	
2026年预算金额	1540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以实现教育公平和均衡发展为核心，坚持把特殊教育纳入教育事业整体规划，不断加大特殊教育的投入，强化特殊教育的保障能力，大力推动东莞市随班就读、送教上门、特教班建设工作，提升全市特殊教育师资水平，建立较为完善的特殊教育工作机制，特殊教育的普及水平和教育质量不断提高，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权利得到保障。2026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（随班就读及送教上门经费）为154000元（2024年9月残疾学生13人*7000+2025年9月残疾学生21*3000=154000元）。				
	2026年度目标				
	以实现教育公平和均衡发展为核心，坚持把特殊教育纳入教育事业整体规划，不断加大特殊教育的投入，强化特殊教育的保障能力，大力推动东莞市随班就读、送教上门、特教班建设工作，提升全市特殊教育师资水平，建立较为完善的特殊教育工作机制，特殊教育的普及水平和教育质量不断提高，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权利得到保障。2026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（随班就读及送教上门经费）为154000元（2024年9月残疾学生13人*7000+2025年9月残疾学生21*3000=154000元）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小学生补助标准（元/人/年）	7000/每人/每年（2024年），3000/每人/每年（2025年）。	7000/每人/每年（2024年），3000/每人/每年（2025年）。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在校生数（学位数）	2024年秋随班就读学生13人，2025年秋随班就读学生21人。	2024年秋随班就读学生13人，2025年秋随班就读学生21人。
		质量指标			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教育教学质量	良好	良好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0%	100%	
财政分局批复意见	经审核，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及时采集相关数据，做好绩效监控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				